

租賃合約書

店家名稱:

合約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租賃合約書

承租人:		_(以下簡稱甲方)	店商型態	:。	
出租人:碼析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租賃方案,經雙	 雙方同意簽定使用合約如下	F:
一、 軟體版本 :□標準版	(<mark>適用需外帶外</mark> i	送,先結帳店家類型)	□專業版(適用需桌控功能,後結帳店	家類型)
二、設備名稱型號數量:					· · · · · · ·
		型號:	POS 機	台。(含微軟版權)	
		型號:型			
	·	型號:型			
				 台。(提供鑰匙鎖)	
		型號:型號:			
工工件 • 人,加口口口 /_		子發票,該部分不適	用此租具合約	青。(凡肠即辨 <u></u> 建)	
配備:鍵盤滑鼠組、			ru 114		
※以上為【以機換機	_				
註:若現場環境需增	牌其他設備使	POS 系統正常運作,	則由業務人員	另行報價。	
					•
三、裝機地點:			_	話:	
四、租賃期間:自中華民	人國 年	月 日起至中華民國	國 年 月	月 日止。 共: <u>24</u> 個	9月。
五、 計費方式:					
(1) 每月基本費:新	台幣	_元整,給付方式為?	3個月一期,若	逾期未繳付,則於逾期日	起按每月
基本費之兩倍計	付。 <mark>首次裝機</mark> 施	江設定費:2,500 元。	•		
(2) 耗材費用:熱感	紙:80*80mm -	每捲元,共	捲。【60 捲 》	為一出貨單位】	
標籤紙:40*25m	m 每捲	七,共捲、32*2	5mm 每捲		-出貨單位】
其他:				(請詳填商品名/數	量/單價)。
(3) 加值服務:□雲:	端總部 □多元	支付金流 □食在麻肓	吉模組 □其他	:	•
※此)	服務由業務人員	解說後報價。			
			0 元與零件費)	用(送回原廠檢測後報價)。	
· · · · · · · · · · · · · · · · · · ·			-	達之日起七日內,以□現金	
		、收取客票) □匯款(
七、履約保證金:新台幣					
·				約 約,買斷合約雙方另行簽	訂,已专
		金皆可抵扣買斷合約		W ANDWXXXXXXX	-, 02
			-	斷合約雙方另行簽訂,惟	僅履約保
證金可	「抵扣買斷合約:	之價金。			
九、甲方所任用之主要職	員,如需操作	技術訓練時,乙方應	負責訓練,但	甲方必須配合。	
	- •	• • • •		责遷移之,並由甲方負擔遷	
		** **	-	E。甲方不得將所租用之設 1.1111	
				有權之處分。雙方並須於,	
			,	知對方並證明本合約權益	
十二、甲方應以善良管理 時,應依該設備之	_ ,,		,凡因甲万故	意或過失而導致該設備毀	狽或滅失
• =•			: 前以書面诵与	1乙方,甲方應歸還所有承	(和設借,
ュー コタルチロツカ双	トノソノ 10~1 1 メロロ人が	マコーケーロップログ	このか日田心と	ーク イル 心が必川方げ	一一八川

並應支付乙方至合約期滿為止之每月基本費,其履約保證金作為抵扣,不足額以現金支付清償;若甲方未歸還乙方所有承租設備,則履約保證金全額沒收並得向法院逕行聲請本票裁定及請求返還承租設備。

- 十四、為擔保本合約,得要求甲方及其連帶保證人於簽訂本合約時,簽發乙方得要求甲方及其連帶保證人於 簽訂本合約時,簽發面額與本合約價金總數相同之本票乙紙,交付乙方或指定之受讓人收執。
- 十五、甲方於本合約終止或解除時,應將承租設備歸還乙方。甲方不得提出任何反對或控訴,亦不得干涉乙 方行動,或提出侵害或損害賠償之請求。
- 十六、甲方欲終止合約或遭受法院查封、破產宣告、公司改組、信用喪失時,應先通知乙方,乙方得同意或 逕行終止合約,並撤回所屬設備,甲方不得異議。
- 十七、合約期滿一個月前雙方如無異議,本合約自動延長一年,爾後亦同。
- 十八、合約價格均應另加營業稅。
- 十九、保養服務:
 - (1)為保持機器之良好狀態,乙方提供【以機換機~安心滿意~】之服務。
 - (2)服務時間:於乙方正常營業時間內施行(週一至週五 09:00-18:00);若非正常營業時間提供保養服務時,甲方得按乙方所訂之費用付費。
 - (3)乙方接獲甲方通報維護服務時,乙方會先行線上教導排除,甲方必須配合乙方操作線上排除,若未 能及時恢復機器正常功能,乙方須派專人至維護地點修復設備或物流配送同等設備作更換。
 - (4)此合約所出租之設備,其耗材於租賃期間需使用乙方所提供之商品以保持設備穩定性;若經發現未使用乙方提供之耗材,該設備乙方得立即收回。於此種情形下,甲方不得提出任何反對或控訴,亦不得干涉乙方行動,或提出侵害或損害賠償之請求。
- 二十、有關本合約之訴訟,雙方同意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二十一、本合約乙式貳份,一經雙方簽章用印後即刻生效,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
- 二十二、若因甲方未能履行合約、履行不力或違約時,甲方負責人對於乙方應負連帶賠償之責。
- 二十三、本合約需檢附:承租人身份證明文件(自然人:身份證;法人:最新設立登記/變更表、負責人身份證)。
- 二十四、備註:變更帳單地址務必告知。若因甲方未告知而未收到帳單及發票為可歸責於甲方,甲方除應給 付該帳單及發票金額外,並應給付新台幣 200 元之手續費予乙方。

立合約人:	
甲方:	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份證字號:
帳單地址:	行動電話:

乙方:碼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3047470

負責人: 張俊仁 代表號:04-22544398

營業地址: 台中市 407 西屯區朝馬二街 8 號 客服專線: 0800-300905

本	票						
憑票准為	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無條件擔任兌付碼析	广企業有限公司或其才	旨定人	
新台幣_			元整。此	本票免除作成拒絕證書	·及票據法第八十九個	条之通知義稅	答。
發票人才	受權持票人填	載到期日。					
付款地	:台中市西屯	.區朝馬二街	8 號			此	據
發票人	:		(自然人)	發票人:		(法人)	
此本票	為擔保本合約	之租賃價金	,俟租賃價	金加計違約金全數清償	育完畢時,應返還予發	簽票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中	華	民	國	年			

H



碼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桃園/台南/廈門/北京/廣州/蘇州/上海/武漢/成都

專線:0800-300905

網址:www.mace.com.tw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朝馬二街8號

